

招标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展厅及 1622 会议室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展厅及 1622 会议室改造项目，招标人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色股份）。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中色股份展厅及 1622 会议室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NFC-DQ-ZB-2024001）。

2. 项目概况

改造项目一：中色股份展厅改造

中色股份展厅目前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 18 层，建筑面积约 365 平方米，初始建成于 2009 年 2 月，后经过多次小规模调整更新。目前，展厅存在以下主要问题：展示格局较为陈旧，整体布局思路和新时代高质量发展要求不符；展示形式较为落后，主要展示内容均采用模型、展板等静态展示方式；展示内容，展品和陈列方式不够丰富立体，创新成果展示不足。需要进行扩容和升级改造，改造涉及区域面积共计约 365 平方米（具体改造面积以最终设计图为准），工期不超过 75 日（为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并在满足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尽可能压缩工期。

改造项目二：中色股份 1622 会议室改造

中色股份会议室改造，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 16 层，建筑面积约 95 平方米。目前，会议室存在以下主要问题：空间布置较为陈旧，功能配备不足，硬件设备老化。需要进行升级改造，改造涉及区域面积共计约 95 平方米

3. 招标范围

改造项目一：中色股份展厅改造

(1) 布展及展示、模型、多媒体硬件、场景设计、声光电系统设计等涉及到的安装等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包括：整体策划、施工图设计、展示设计、

平面内容设计、无线播放系统、智能化系统设计、场景设计等。

(2) 布展的施工，即完成本次设计图纸中的全部工作内容及其他相关专业配合工作，包括：整体装饰、综合布线、无线互联网络覆盖、室内强弱电配套系统等项目。

(3) 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即完成本次设计图纸中的展项制作、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包括但不限于：实物模型、3D 模型、展览辅助艺术品设计等项目制作（具体根据实际方案确定）；多媒体软硬件系统集成、多媒体内容制作、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等项目。

(4) 运营服务：人员培训、维保等内容。

(5) 具体参见技术要求。

改造项目二：中色股份 1622 会议室改造

会议室改造空间设计、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室空间方案设计、相关设备和材料采购、装修施工（含现有不适用部分拆除、地面顶棚、墙面）、会议桌椅、会议系统相关音视频设备、相关设备操作培训、后续服务等综合服务于一体，即“交钥匙”工程。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资质要求：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果三证合一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4.2 财务要求：资金财务状况良好，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需提供 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4.3 信誉要求：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10 日内信誉要求文件。信誉要求文件：提供投标人存续期间“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信用报告；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告或截图。

4.4 专业资质要求：

至少应具备以下资质中的一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和施工能力：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一级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展览展示室内外装修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企业服务一级资质。

4.5 项目组人员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为相关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组人员均应当在投标人处注册执业或岗位登记，且社会保险缴费单位应是投标人，提供近一年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项目组人员不应互相兼职，不应同时负责其他正在进行的项目。

4.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年11月14日17:00时至2024年11月21日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以下简称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年12月04日09:00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投标文件递交之前须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保投标保证金，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或投标保证金的电子保单及保费支付凭证后，如在投标截止日前3日仍未审核通过，请及时（工作日）联系招标单位投标流程负责人。

6.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开标时间、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04日09:00时

7.2 开标地点：平台线上开标

投标人不用到现场，但仍需在线参加开标过程。在开标时间前，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会开启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须登录投标管家（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页面右方下载中心下载投标管家）点击“在线签到”。开标时间则截止签到，招标人开启远程解密，投标人在投标管家中点击“一键解密”解密标书，系统开始唱标。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9.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

邮 编：100029

联 系 人：祁敏京（技术澄清）、程凯（投标流程）

电 话：010-84427562、010-84427851

电子邮件：qiminjing@nfc-china.com、chengkai@nfc-china.com

2024年11月14日

